

徐向林 著

春天的第
七
扇门

把风拉起来

顶替

春天的第七扇门

近在远方

万花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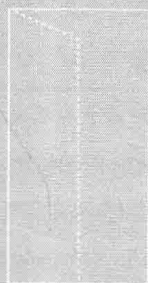
板凳的翅膀

空白

你竟如此多情

徐向林 著

春天的第七扇门



知识产权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春天的第七扇门 / 徐向林著. — 北京 : 知识产权出版社, 2018.2

ISBN 978-7-5130-5352-5

I. ①春… II. ①徐… III. ①短篇小说 - 小说集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319994 号

责任编辑: 卢媛媛

责任出版: 刘译文

春天的第七扇门

CHUNTIAN DE DI-QI SHAN MEN

徐向林 著

出版发行: 知识产权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网 址: <http://www.ipph.cn>

电 话: 010-82004826

<http://www.laichushu.com>

社 址: 北京市海淀区气象路50号院

邮 编: 100081

责编电话: 010-82000860 转 8597

责编邮箱: luyuan yuan@cnipr.com

发行电话: 010-82000860 转 8101 / 8029

发行传真: 010-82000893 / 82003279

印 刷: 北京中献拓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经 销: 各大网上书店、新华书店及相关专业书店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8

版 次: 2018年2月第1版

印 次: 2018年2月第1次印刷

字 数: 166千字

定 价: 38.00元

ISBN 978-7-5130-5352-5

出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代序)

烈焰或火花

——小说创作及其他

徐向林

1

我的文学启蒙有两个出处：一个是十一二岁时，挑灯夜读了文言文版的《三国演义》，另一个是十六七岁时，差不多读完了所有能读到的古龙的书。

这两个出处，对我个人而言有一个共性的启发，那就是文字表述的集约化。集约化与简约化不完全一样，简约化是十句话并作一句话讲，集约化则是把十句话先过下秤，然后给予表述所需的最合适数量。

2

我刚开始写小说时，我告诉别人，我写小说的理由是我有话要说。

后来写着写着我发现，越往下写我心里的话越是不能说，因为我笔下的小说主人公很反感我借着他的嘴巴来说话，他告

诉我：最好的境界，是不言！

3

很多小说家在创作谈或访谈中，会提及博尔赫斯、马尔克斯，有一段时间甚至成为潮流，似乎不提提他们，就不懂小说怎么写似的。

身处这个潮流中，我也想赶时髦，但老实说，这二位大师的小说我并没有深读多少。不知什么原因，这么多年的阅读生涯，我对国外的小说没有自发的阅读兴趣，除了对马克·吐温、契科夫、凡尔纳、塞林格、海明威、芥川龙之介、莫泊桑等作家的部分作品稍熟悉外，别的小说我几乎读不进。

这是一件很尴尬的事，你想啊，写小说，不博览群书能成吗？

但不管别人怎么说，我的阅读体系是深深植入在中国传统文化根基上的。有一句俗语：熟读唐诗三百首，不会言来也会凑。我想，如果精读了四大名著，精读了儒林外史、聊斋志异，也应该可以写出优秀的小说。因为这些古典小说的大师们，譬如罗贯中、施耐庵、曹雪芹、吴承恩、吴敬梓，他们当年创作时，也从未阅读过国外的作品。幸好他们没读，就像中国山水画上，如果加一个油画肖像，你觉得会成为传世之作吗？

4

我写作纪实文学多年，那些都是非虚构的真实故事。当我从事小说的虚构写作时，在非虚构和虚构之间穿行，我给它的定义是镜像。

如果说纪实故事是真实的世界，那么小说就是镜子里的虚幻世界，它只是镜外世界的局部取景和平面化处理。

都说文学创作要源于生活高于生活，但我始终觉得，小说家的现有认知能力，远未达到3D扫描和打印的效果，我们现在所做的努力，创造的不是人工智能，只是一个或铜质或玻璃的镜子而已。

5

从写作的诉求来看，写作者有三种类型：一是从心写作，把内心的话说出来，博客、微博、朋友圈是主空间；二是从职写作，安放在职业写作的位置上，比如职业作家、职业秘书、职业记者等；三是从欲写作，写作的目的很明确，奔名利而去。

6

虚构一个理想中的世界，决定这个世界里人物的生死兴亡、高兴或悲伤、凄凉或荣耀，小说家作为笔下世界的教主，有着至高无上的绝对权力。

我想，这该是吸引和释放小说家孜孜不倦创作魔力的一种吧。

7

小说写作者怎么才能成为小说家？我想就一个字：写！

譬如写短篇，打个冬天里起床的比方，写了10篇，才算穿上了内衣，写了20篇才算穿上了外衣，写了30篇才算穿上了鞋子，写了40篇才算洗漱完毕，写了50篇才能外出见客会友。

8

一部现实主义的中短篇小说，能写活一两个人物，使之具有鲜明生动的个性特征，从中可以看出某些人的影子，引发读者的思考和琢磨，可以说已经达到了小说的部分目的。

9

古语云：“文者，贯道之器也。”文学创作当然是铸造灵魂的工程，承担着以文化人、以文育人的职责。应该用独到的思想启迪，润物无声的艺术熏陶，启迪人的心灵，传递向上向善的价值观。

10

春天的第七扇门，我之所以用这个名字来命名本短篇小说集，这有我的美好构想：第一扇门化怨气，第二扇门去戾气，第三扇门解怒气，第四扇门除忿气，第五扇门驱暮气，第六扇门破霉气，第七扇门好运气。

11

好的小说，不是一下子就能让人咀嚼出它的真滋味，而是在经过咀嚼、下咽、消化后，才能从中感受到或苦或酸或甜或辣的滋味，这样的滋味才能长驻心底。品尝的时候，感觉就那么回事儿，过了不久，还想着接着去品尝。

12

从体量上观照，微篇小说是开宴前垫一垫的甜点，短篇小说是开胃的凉菜，中篇小说是丰富的热炒，长篇小说是最后的压轴正餐，四者缺一，皆不能构成完整的宴席。

虽然也有人会说“百招全不如一招新”，但我还是认为一个完备的小说家，应当长中短微兼修。既然做了文字的大厨，最好什么菜都能做点出来，当然，要是其中有一道成为特色，就可“一招鲜，吃遍天”了。

13

写短篇小说的好处是，作者可以是拥有绝对权力的掌控者，笔下的人物谁都听话。写长篇小说，虽然有故事大纲，但写着写着，笔下的人物觉醒了，他们有了独立的主张，就不一定听话了，开始搞独立搞自治了，作者的王者地位受到了动摇，只能信马由缰，任由笔下人物自由自在地走下去。

14

李宗盛曾经说过这么一句话：“所有的好作品，都是老天在给我把笔；所有的烂作品，都是我自己写的。”这句话，对于我来说感同身受。往深处究，其实李宗盛和我，都是在说关于天赋的话题。

15

小说创作当然有模式和经验，一个小说作家一旦形成了模式和经验，相当于建成了一个流水式生产线，小说家会越写越省事、越写越舒服，但从生产线上走出的作品，很容易千人一面。小说家如果不意识到这个问题，就会陷进“模式陷阱”或“经验陷阱”而不能自拔。

16

如果书信写作能够算作我文字创作肇始的话，我八九岁时，就开始给千里之外的父亲写信了，应该是早慧了吧。可惜的是，当下的人越来越不会写书信了，包括我也是。这究竟是科技伤害了书信，还是书信被科技淘汰了呢？

17

最后，说点与这本短篇小说集直接有关的事儿：书中的十五篇小说，大多发生或出发在“西大仓”，这是一个虚构的地方，现实中也可以找到它的真实存在；部分短篇小说中提到的“我”，当然也是虚构的人物，但这个“我”也可以在现实中寻觅到他的影子。如果与某君有雷同，那纯属巧合。

2017年10月

M U L U
目 录

空心 / 001

刊于《天津文学》2013年第9期，获中国小说学会“文华杯”全国短篇小说大赛二等奖

那一段被遗忘的时光 / 017

刊于《海燕》2017年第11期

把风拉起来 / 055

刊于《芒种》2017年第7期

顶替 / 077

刊于《当代小说》2012年第12期，《湖海文学》2017年春季刊转载

春天的第七扇门 / 089

刊于《天津文学》2017年第7期

近在远方 / 103

刊于《参花》2013年第11期，获首届湖海文学奖

M L L U

万花筒 / 118

刊于《当代小说》2017年第7期

板凳的翅膀 / 134

刊于《雨花》2014年第3期,《文艺报》2014年6月9日刊发短评,获2014年度盐城市政府文艺奖

三朵云 / 143

刊于《安徽文学》2017年第2期,《中华传奇》2017年第6期转载

你竟如此多情 / 159

刊于《当代小说》2012年第9期,获当代小说全国精短文学征文大赛一等奖

空白 / 168

刊于《短篇小说》2014年第10期,获第二届江苏大众文学奖,《湖海文学》2015年夏季刊转载

瓢虫在歌唱 / 184

刊于《短篇小说》2014年第8期,《湖海文学》2015年春季刊转载

M U L U

斑马线 / 196

刊于《短篇小说》2014年第9期

磁悬浮 / 204

刊于《大观·东京文学》2017年第5期（双月刊）

双瞳 / 221

刊于《今古传奇·获奖作品专刊》（2017年度），获《今古传奇》2017年度全国优秀小说奖

附：部分评论 / 236

空心

刊于《天津文学》2013年第9期，获中国小说学会“文华杯”全国短篇小说大赛二等奖

惊蛰

母亲包饺子的方式很特别，她是先把饺子皮子在半握的掌心凹出饺子的初步轮廓，然后填进饺馅。这有点像建筑工地上灌桩，先用钢筋扎好模子，而后灌进水泥混凝土，等到收浆后再拆去外面的模子，也就完成了整个浇筑过程。当然，包饺子跟灌桩是有本质区别的，饺子“拆模子”的过程先是在人的嘴里，然后滑入食管，再至肠胃。

母亲她老人家认为，包饺子是一件神圣的事情。其实苏中里下河一带，并不像北方那样流行吃饺子，主餐还是以米食为主，包一次饺子，那也是打牙祭式的尝鲜。可这个鲜也不是常常尝到的，当然，我这句话说得有点语病，你也许会问：能经常尝到那还是鲜吗？

至少，在我小时候，母亲一年大概只能包上一回饺子。只要家里包饺子，那可热闹了。包饺子的前一天，母亲总要亲自

骑着借来的自行车回娘家一趟，很郑重地向娘家人发出邀请：“明天我们家包饺子，你们去吃啊。”这是约定俗成的规矩，当然，亲戚家包饺子，我们一家也能收到邀请。这么说吧，要是哪家包饺子，就像家里娶媳妇一样，能请来的亲戚都会请来。

我就是在一场饺子盛宴上认识小芳的。那天，村里的李大海家包饺子，向我发出了邀请。这么说有点抬高了我自己，准确地说是李大海向母亲发出了邀请，母亲带着我去蹭了一顿。

我兴高采烈地去李大海家吃饺子的时候碰上了一件让我更加兴高采烈的事，那就是遇见了小芳。小芳那年也不过十二、三岁，那天梳了两个羊角辫，还戴着一个缀着蝴蝶的发卡，穿着一条白底红花的连衣裙，仰脸一笑，露出一对迷人的小酒窝。要是走在花丛中，她就真像一只花蝴蝶，能扇动着翅膀飞起来。

我正想走过去跟“花蝴蝶”打招呼的时候，不想一只脏兮兮的手伸过来，抢走了“花蝴蝶”。我很生气，但定睛一看，气又消了。跟我争抢“花蝴蝶”的不是别人，正是李大海的儿子李小虎。李小虎长我两岁，在村里是个小霸王，他的老子李大海是队长，他也像队长似的，总对着我们大呼小叫。我呢，跟他碰在一起，算是“秀才遇到兵，有理说不清”，干脆躲着他走。

李小虎拉走了“花蝴蝶”，我只能干瞪眼。不过我也挺机灵的，通过窥听大人們的谈话——呵呵，在此处用“窥听”两字显得有点高深莫测，大人的谈话哪会避讳我这个小屁孩呢。不过是因为那时我刚刚看完了一本没有封面、内页还被撕去N张的《福尔摩斯探案集》，于是经常把自己幻化成福尔摩斯，所以

我那时用“窥听”两个字也是顺理成章的事了——知道了“花蝴蝶”的来龙去脉：“花蝴蝶”的名字叫小芳，是李大海老丈人家邻居的孩子，李大海请老丈人来吃饺子时，顺便也邀请了小芳的父母，小芳也就跟着来了。

我走到李小虎和小芳的背后，李小虎正绘声绘色地讲着什么，小芳“咯咯咯”地笑，笑声像极了我家的一只小母鸡，富有挑战意味。趁他们不备，我猛地叫了声：“小芳！”

小芳不防备，“哎”地应了一声，转过头来看我。她的眼睛像春花绽放，看得我心都醉了。那个时候，我还没学会喝酒，也不知道醉是啥滋味，但我没办法用别的词来形容当时我的心情，权且借用了大人们的醉来形容。李小虎也倏地回了头，眼睛里能蹿出火苗，如果我是一捆干柴，当场就能给点着。可我不是干柴，烧不起来，自然也不必理会李小虎。

“小芳，你真像只花蝴蝶。”我痴傻般地看着她，脱口而出。

小芳又“咯咯咯”地笑了起来，还站起了身子，张开了双臂，挥动着连衣裙一扇一扇的，得意地说：“对，我就是花蝴蝶”。

这本来是一个如诗如画的气氛，冷不防被李小虎放了一把野火，他粗声粗气地说：“酸，酸得我牙都要掉了。”说着，还俯下身子作找牙状。牙当然没找到，因为牙还长在他的嘴里，并且下面的牙床咬住了上嘴唇，我知道那是李小虎发狠时的模样，他冲我们发狠时都是这副模样，像极了他的老子李大海。他接下来的动作，就是冲我们挥拳头，果然，他就真的把拳头扬在空中冲我挥了两下。

我罕见地没有屈服，这让李小虎十分不爽。不过，小芳似乎知道尊重李小虎这个东道主，毕竟她吃的是李小虎家的饺子。这丫头，也知道吃人家的嘴软。她朝我又“咯咯咯”了三声，就转头对小虎说：“小虎，你刚才说到哪儿了，接着往下说。”

李小虎狠瞪了我一眼后，又绘声绘色地讲起来。我听得出来，他讲的是《西游记》里孙悟空三打白骨精的故事。那一段，还是我讲给李小虎听的，他狗日的活学活用，竟勾起了小芳的兴致。我多么想对小芳说，小虎讲得不对，让我来讲给你听。但我最终还是没讲，那个时候，我不是怕李小虎的拳头，他的拳头也硬不到哪里去，我领教过，打到我身上也就疼一会儿，而且打不死人。重点是我还惦记着他家锅里的饺子呢。“花蝴蝶”与饺子比起来，我还是选择了饺子，孔子云：“食色，性也。”虽然我后来才知道孔老夫子的这句话，但我早就实践过了，深有感触。

那天，从李大海家吃完饺子回来的路上，我跟母亲说，咱们家要是包饺子，也要把“花蝴蝶”请过来。母亲吃惊，哪个“花蝴蝶”？我说是小芳。母亲又问，哪个是小芳？我答，小芳就是小芳呗。母亲可能真的记不得是哪个小芳了。在李大海家吃饺子的人很多，小芳只是众多孩子中的一个。母亲实在想不起来，就不理我了。她掰着手指头，自言自语：“今天是惊蛰，过些天要到清明了，清明那天你爸回来我们就包饺子。”

对清明我没在意，我牢牢地记住了惊蛰，因为我认识小芳的那天是惊蛰，很有纪念意义。

芒种

在县城遇到小芳的时候，如果不是她叫我，我真差点与她擦肩而过。

小芳那天穿着一条浅黄色条纹的连衣裙，两只羊角辫不见了，改成了大波浪式的卷发，嘴唇红得像一团火，涂的是那种红得令人眩晕的口红。耳朵里塞着耳机，她见我盯着她的耳机看，就不好意思地从小坤包里掏出一个随身听。

她说，她正在听邓丽君的歌，一曲《甜蜜蜜》她反反复复地听了好多遍。

看着眼前的小芳，我才惊觉距离我们一起吃饺子的那些日子已经有七、八年了。这些年来我在县城读了中专，毕业后分配进一家国有企业。偶尔回老家时，也装着无意地打听小芳的一些消息，母亲说，小芳高中一毕业就到上海学美容去了。

那天见到小芳，正是她匆匆地从上海赶回家，住了两天，又匆匆地从县城搭车回上海。我本来想请她吃顿饭的，但她抬手看了看腕表，说：“算了，时间不多了，我还要赶车呢，下次吧。”

看着小芳袅袅婷婷地走进汽车站，消失在茫茫人海中，我还有些恍惚，以为自己做了一场梦。也许就是一次梦游吧，眼前的小芳怎么不像多年前的那只“花蝴蝶”了呢？